

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 110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參、主席：孫副校長劍秋

記錄：陳淑貞

肆、出席人員：陳校長慶和(請假)、孫副校長劍秋、陳主任秘書永倉(請假)、巴教務長白山、蔡學務長葉榮(請假)、陳總務長錫琦、范研發長丙林、王處長維元、陳處長錦芬、翁館長聖峯、吳院長麗君、張院長欽全(請假)、翁院長梓林、邵育荃同學(應到人數 14 人、實到人數 10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

伍、列席人員：莊簡任秘書秋郁、吳專門委員仲展、總務處營繕組張植善組長、事務組黃靖舒組長、環安組王怡忠組長、保管組邱紀寧專員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及 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有關學術暨行政單位意見報告案。(附件 P1~25)

說明：

一、本校 111 年 2 月 23 日由副座主持，邀集各學術暨行政單位主管召開第 1 次協調會議，建議校外 3 處新建大樓空間依下列原則規劃使用：

(一) 優先提高並補足空間不足的單位使用，有剩餘空間再作其他營業使用。

(二) 以院聚落或系所為單位移出。

(三) 行政大樓之教學單位移出後，使該棟樓漸漸回歸行政單位辦公使用。

(四) 新成立的中心可考慮使用敦愛學園住宅單元空間。

(五) 國際學位學程可考量整體移出至南海學園並擴增空間，對招生應有所幫助。

二、為凝聚校內共識，本處於協調會後再以書面通知各學術暨行政單位表示意見，彙整相關單位意見並摘要如下：

單位	意見(摘要)
總務處	本處每人平均座位面積為行政單位最低，建議行政大樓之教學單位遷出後，可適度擴充辦公空間，並增設獨立開標室。另評估本校尚缺 60 坪檔案室空間，以使用校內空間為宜。
研發處	建議在行政大樓空間紓解後，設置適合接待外賓之會議室。
進推處	建議留在校內：和平學園教室空間不敷進修推廣班及碩專班學生使用，亦無法因應課程多元的教室需求及體育場地，推廣教育班級仍會大量使用校內場地，不可能完全移出。
師培處	校外新建大樓應以收益性之使用為目標，有助於增加校務基金，未來明德樓改建後再談各系所的搬遷及整合。
教育學院	不建議國際學位學程整體移至南海學園，因會減少與本地生學習與交流之機會。
教育系	希望增加 1 間 30-35 坪地板教室，以提供正念教學等通識課程使用。
特教系	建議出租商業用途，以增加學校營收。
心諮系	建議建置「多元功能心理健康教學之專業教室」，除滿足教學需求，亦能租借心理專業機構使用。
語創系	本系空間較為分散且略有不足，希望整合於新建大樓或其他樓層並增加空間。
數位系	同師培處意見。
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希望留在校本部。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希望留在校本部。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	希望留在校本部。

備註：其餘單位無意見

委員意見：

一、陳錦芬處長：

- (一) 未來新建大樓開發方式請評估 BOT 和都更的優劣。
- (二) 建議以增加校務基金收入為優先考量。
- (三) 建議重新規劃使用原則的順序。

二、巴白山教務長：

本案案由說明一(二)以院聚落或系所為單位移出，惟因涉及教學、師生跑班的問題，要考量交通的便捷性。又近年少子化，生源減少可能性高，故建議統合師生、系所及學院資源，以現有校區做為教學基礎，方能因應跨領域、學程修學、跑班及服務管理等問題。

三、吳麗君院長：

希望能藉由空間規劃來增加本地學生和國際學生的互動，以拓展本地生國際視野及國際生對本校的深刻認識。請以英國、越南將外國學生集中場域學習而無法達到國內外學生交融互動學習效果的錯誤經驗為借鏡。

決議：

- 一、本案案由說明一規劃的原則改為規劃的方向，不設優先順序。
- 二、委員意見列入紀錄，以為將來執行的參考方向。

案由二、本校自然系經管空間教師研究室更換申請案，提請追認。(附件 P26~28)

說明：

- 一、依 110 年 12 月 27 日自然系 110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自然系盧秀琴及賴慶三老師於 111 年 2 月 1 日退休、梅惠卿及林靜雯老師申請更換研究室、又同時新聘張家豪及鄭秉漢老師，為使空間使用無縫接軌，依系務會議決議先行辦理搬遷。
- 三、更換後分配如下：張家豪老師科學館 304 室、梅惠卿老師科學館 311 室、林靜雯老師科學館 502 室、鄭秉漢老師至善樓 614 室。

決議：照案通過。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教師研究室分配暨更換案，提請討論。(附件 P29)

說明：

- 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新聘 5 位教師(最終以校教評會投票通過，人事室簽核為準)，預定分配研究室如下：

111-1 新進教師研究室預定分配表

編號	系所	教師	研究室	說明
1	教育系	一名	文薈樓 207	陳冠竹老師 111 年 8 月離職
2	心諮系	一名	至善樓 703	梁培勇老師 111 年 6 月退休
3	藝設系	一名	藝術館	藝設系經管研究室
4	數資系	一名	科學館 107A	
5	自然系	一名	科學館 409C	張自立老師 111 年 6 月退休

- 二、本會期教師申請更換研究室，預定分配如下：

教師申請更換研究室預定分配表

編號	系所	教師姓名	更換前	更換後	說明
1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Francis Maravillas	舊眷舍 134-35	文薈樓 204	顏晴榮老師 111 年 6 月退休

註：本校待分配教師研究室：

1. 舊眷舍 134-23、134-32、134-35 共 6 間。
(其中蔡娉婷.洪婉毓.高禎佑老師 111 年 8 月離職)
2. 文薈樓 202 室 (金克杰老師 111 年 8 月離職)。
3. 至善樓 703 室 (兒英系陳淑惠老師 111 年 8 月退休)。

決議：依委員建議，數資系新進老師的研究室改至同系顏晴榮老師退休後空出的文薈樓 204 室，而 Francis 老師則改分配至文薈樓 202 室。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學生代表邵育荃同學建議和平東路二段 136 巷學校東南側門學生機車停車場的改善方向：

- 一、機車停車位標線不清，建請重畫。
- 二、建請參照「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生機車停放管理要點」將腳踏車列管，並標線畫定腳踏車專屬停放空間。
- 三、請依規定定期清理廢棄機車、腳踏車。

決 議：

- 一、學生機車停車場管理單位為學務處，請學務處提出需求後由總務處事務組配合重畫停車位標線。
- 二、請學務處及總務處環安組依相關規定定期清理廢棄機車、腳踏車。

案由二：人事室因公務繁忙，不克列席，請本處代為口頭提案：有關擴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辦公空間一案，提請討論。

總務處保管組補充說明：經查明德樓 613 室兼具通識中心辦公室（已建置 4 個辦公座位）與教師休息室二種功能，建議重新整併規劃，除保留既有功能並適度調整主任辦公座位，以達空間有效多元運用。

巴白山教務長：

- 一、之前的校務會議決議：將通識中心設為一級單位，並為減省人力、擷節開支，通識中心主任由教務長兼任。
- 二、若要新設通識中心主任則建議應完備行政程序，待人事確認後再來討論空間的問題。
- 三、現任教務長兼通識中心主任並未反應空間需求，又以通識中心目前人力吃緊、經費用罄，及學校空間不足的狀態，尋找主任辦公室空間並挹注經費整理，並非現階段急需，建議等將來如果校務會議通過通識中心主任為正職後，再去考量較為妥適。

決 議：本案空間問題留待將來再視實際需求討論。

玖、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2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參、主席：孫副校長劍秋

記錄：邱紀寧

肆、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

伍、主席致詞：

本校校外土地已有 3 處正進行規劃興建，暫訂規劃及進程內容詳表一。這 3 處的空間使用希望全校性整體考量，透過某些單位的移出，釋出的空間可優先分配其他空間不足的單位使用或舊大樓拆除重建前之轉置規劃，例如，語創系移到敦愛學園 2F-B1、B2，進修推廣處及華語文中心移到和平學園，則可釋出行政大樓及篤行樓部分空間再作規劃使用，另教育學院有多個系所單位面積不足，敦愛學園 1、2F-A1 可由教育學院統籌調配，等到空間轉置後，或許明德樓就可以重建，並連結操場開挖地下室增加停車空間，以上係校方初步構想供大家參考。

陸、業務單位說明：

一、表一：校外 3 處校地空間規劃表

二、表二：學術單位面積分析統計表

三、表三：行政單位面積分析統計表

柒、討論與建議

一、陳處長錦芬：

校外新建大樓應以收益性之使用為目標，如教育推廣課程、出租餐廳、書店等營業使用，另住宅空間也以研習住宿等收費方式使用，有助增加校務基金，未來明德樓改建後再談各系所的搬遷及整合。

二、王處長維元：

和平學園位址與本校有一段距離，且受到門前的陸橋遮蔽及內部空間有限，本校碩專班及冬、夏令營活動不可能完全在該棟樓進行，仍會大量使用校內電腦教室、操場等空間，本處辦公空間及人員若全部移出將增加行政聯繫困擾，亦增加行政作業時間，建議校內應留設辦公處所。

三、鄭主任柏彥：

本人對於語創系空間遷移至敦愛學園之提議樂觀其成，另本系現正規劃成立「閱讀與寫作中心」，可結合該棟樓之獨立空間運作。

四、翁院長梓林：

尊重總務處行政團隊的專業規劃，惟可先聚焦討論敦愛學園之規劃方案，廣納各方意見，除滿足教學空間，亦可有營業收益，以發揮最大效益。

五、吳院長麗君：

感謝校方注意到本院各系空間較為不足的問題，但各系狀況不盡相同，例如心諮系現在可對外營業，需求就會不同。此外，本校引進國際生可與在地生互動，達到在地國際化目標，若將國際學程遷移至南海學園，將切斷國際生與在地生的聯結，實屬可惜。

六、孫主任頌賢：

心諮系單位面積也極小，但還是要站在校方整體規劃的立場去調整，建議如要接待外賓可利用附近飯店，不需要浪費空間作學人宿舍，又例如本系專業學門設有「藝術治療與遊戲治療室」，這樣的空間外界也有租用需求，即可兼顧教學與營利，達到學術與行政雙贏。

七、張主任芳全：

請確認 1.5 m^2 /人的標準是否符合教育部規範，另本系設有「文法班」(前身為文教法律研究所)現有 5 位師資，本系正規劃將其獨立出來，故須有獨立系所空間，請校方將新增系所空間納入考慮。

捌、意見回應綜理表

意見	回應
1. 校外新建大樓應以收益性之使用為目標。	校外空間無法全部規劃為對外營業使用，還是得要先滿足校內空間不足單位需求，才能均衡發展並解決現階段校內空間不足及舊大樓拆除重建問題。建議依下列原則規劃使用： 1. 優先提高並補足空間不足的單位使用，有剩餘空間再作其他營業使用。 2. 以院聚落或系所為單位移出。 3. 行政大樓之教學單位移出後，使該棟樓漸漸回歸行政單位辦公使用。 4. 新成立的中心可考慮使用敦愛學園住宅單元空間。 5. 國際學位學程可考量整體移出至南海學園並擴增空間，對招生應有所幫助。

意見	回應
2.建議校內應留設進推處辦公處所，以利行政聯繫。	納入整體考量。
3.目前只有敦愛學園進入興建階段，其餘尚在規劃階段，可先聚焦討論敦愛學園之規劃方案。	南海學園已進入都更程序，實施者將依都更條例及相關規定興建完成，另和平學園目前為規劃設計階段，且須配合財政部列管至興建完成。若能提早確認需求並提供實施者或建築師納入細部設計，有助開發進程，建議3處整體規劃，惟可優先確認敦愛學園用途及需求。
4.國際學程遷移至南海學園，將切斷國際生與在地生的聯結，實屬可惜。	納入整體考量。
5.請確認 1.5 m ² /人的標準是否符合教育部規範。	本標準係民國 100 年本校衡酌全校可供分配面積所訂之基本需求，與教育部規範相差甚遠，惟尚有學術單位未達標準，且本次新增校外空間有限，故仍優先考慮依本標準先行分配空間不足單位。
6.請校方將新增系所空間納入考慮。	建議校內某些單位移出後，釋出之空間再評估轉作新增系所空間之可行性。
7.學人宿舍可否轉作其他使用？	空間轉作其他使用以不違反法定使用用途並以維持原格局為原則，交屋驗收前實施者可配合微調，產權登記後如要變更使用，則須經建築師簽證並變更使用許可，且將會有相關費用。

玖、結論

本會議為初步交換意見，均尚未定案，最後仍整體考量後再提案由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決議，現階段歡迎大家將相關議題帶回單位討論，集思廣益，另和平或南海學園是校外完整獨立空間，有意願整合移出之單位均可提出，俾利納入整體考量。

表一 校外3處校地空間規劃表

興建地點	附小對面	重慶南路	TOYOTA 旁
大樓名稱(註1)	國北和平學園	國北南海學園	國北敦愛學園
主要用途(註2)	推廣教育	教學辦公	教室及學人宿舍
建物登記面積(註3)	約 3266.39 m ² (988 坪)	約 3148.61 m ² (950 坪)	約 2318.72 m ² (700 坪)
室內使用面積(註4)	約 1418.47 m ² (429 坪)	約 1526.58 m ² (462 坪)	約 1387.11 m ² (419 坪)
可使用樓層	1~11 樓	1~5 樓	1~4 樓
空間規劃(註5)	※1F 大廳及商場 ※2F~3F 商場 ※4F~11F 教室 每層使用空間約 116 m ²	※16 間教學空間 46 個座位 8 間 (每間約 68.4 m ²) 48 個座位 8 間 (每間約 71.05m ²)	※1~2F 共 4 間教學 空間(877.49 m ²) 1F-A1/120.47 m ² 2F-A1/220.50 m ² 2F-B1/236.69 m ² 2F-B2/299.83 m ² ※3~4F 共 4 間住宅 空間(509.62 m ²) 3F-A1/215.81 m ² 4F-A1/112.10 m ² 4F-B1/90.88 m ² 4F-B2/90.83 m ²
汽車位數	28	20	6
開發方式	自建	都市更新	都市更新
尚需規劃及興建 時程	4 年	7 年	4 年
預估完工時程	114.12	117.12	114.12

註1：大樓名稱係總務處預擬，以利識別及空間規劃，可配合校務發展滾動修正。

註2：主要用途係依本校報國產署核准留用計畫之預定用途或都更核定之規劃用途。

註3：建物登記面積係產權面積。

註4：室內使用面積係扣除地下停車位、洗手間、走廊、樓電梯間、陽台等公共空間。

註5：分別為本校建築師規劃及都更實施者規劃。

表二 學術單位面積分析統計表

系所名稱	(A)現況面積	(B)學生人數 (日間部)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C)單位面積 m^2 /人 $A \div B = C$
✓ 教經系	522.60	362	1.44
✓ 教育系	353.14	297	1.19
✓ 幼教系	336.00	283	1.19
✓ 心諮系	335.08	290	1.16
社發系	404.98	245	1.65
課傳所	515.31	143	3.60
✓ 特教系	415.12	290	1.43
✓ 語創系	534.57	422	1.27
台文所	166.83	84	1.99
兒英系	326.84	205	1.59
藝設系	3268.14	437	7.48
音樂系	2415.94	231	10.46
✓ 文產系	281.77	216	1.30
數資系	475.86	259	1.84
自然系	1870.41	258	7.25
體育系	538.62	272	1.98
資料系	646.88	208	3.11
數位系	614.60	230	2.67
✓ 當代學程	38.00	36	1.06
學習學程	38.00	17	2.24
東南亞學程	60.00	26	2.31

備註：「✓」者為基準單位未達 $1.5m^2$ /人

表三 行政單位面積分析統計表

單位名稱	(A)現況面積	(B)辦公人數	(C)單位面積 m ² /人 A÷B=C
教務處辦公室 (含華語文中心)	199.80	23	8.69
學務處辦公室 (含體育室)	421.27	49	8.60
總務處辦公室	273.25	44	6.21
研究發展處辦公室	199.51	19	10.50
進修推廣處辦公室	171.40	13	13.18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 處辦公室	164.50	15	10.97
圖書館辦公室	306.80	24	12.78
教學發展中心辦公室	62.11	8	7.76
計網中心辦公室	244.55	11	22.23
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	28.00	2	14.00
北師美術館辦公室	101.38	5	20.28
主計室辦公室	129.20	11	11.75
人事室辦公室	93.60	10	9.36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總務處

意見

無意見

意見：本處每人平均座位面積為行政單位最低，建議行政大樓之教學單位遷出後，可適度擴充辦公空間，並增設獨立開標室。另評估本校尚缺60坪檔案室空間，以使用校內空間為宜。

填表人：

專員邱紀寧

單位主管：

總務處
簡任秘書莊秋郁

總務長陳錫琦
1887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研究發展處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研發處國際組擬：

目前，本校接待國際來訪外賓並無固定專用之合適空間，經常需與不同單位借用不同會議室或教室空間，所需器材、設備與鄰近辦公室支援...等都充滿變數，在接待外賓時未能達到理想狀況。

未來，若能在行政大樓空間紓解後，於國際組辦公室鄰近處設置「適合接待外賓之會議室」，打造高質感會議空間，將可提升本校外賓接待品質，直接助益國際交流合作之洽談。且該空間在未接待國際外賓之時段，亦可作為本校國際交流中心，強化校園國際化之機會與設施，增加國際學生對本校的向心力與凝聚力。

會議室構想：

1. 高品質資訊投影設備
2. 國旗
3. 校榮譽獎盃、姊妹校紀念品陳列
4. 供外賓留影之校名校園圖背板(拉幕)
5. 全球地圖標列姊妹校
6. 其他

填表人：

國際事務組 何心蕊

111.4.21

單位主管：

林盈婷 111.4.21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請各組提報是否有需求

球企組 國際組 庫子組

本組無 詳如意見單 本組無

111.4.15

國際事務組 何心蕊 111.4.21

林盈然 111.4.15

林展立 04.18

林盈婷 111.4.21

研究發展處 范雨冰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進修推廣處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1. 和平學園大樓地坪較小，4 樓至 11 樓內部教室空間有限僅 116 平方公尺，(以篤行樓為例一間教室約計 96 平方公尺)，若一層一間教室，僅有 8 間教室，將不敷進修推廣班及碩專班學生使用。
2. 本校碩專班有近 1000 位學生，需用教室多元、分佈在校內各場館，同一時段教室需求最大數為 24 間教室，若辦公室移到和平學園將因距離遙遠、無法即時服務師生，恐遭致投訴與抱怨。
3. 附小對面的和平學園位址與本校有一段距離，和平學園位址受到門前的陸橋遮蔽視線不佳，對進修推廣處招生將有所限制。
4. 推廣教育中心有常態性晚上上課的班級及週末班，另有冬令營活動(學員約 300-500 人)、夏令營活動(學員約 1,500-1,800 人)，不可能完全在該棟樓進行，仍會大量使用校內電腦教室、操場、瑜珈教室、籃球場、桌球室等空間，推廣教育中心若移到和平學園將因距離遙遠、無法即時服務上課的學員、學生及家長，恐遭致抱怨且會嚴重影響推廣教育收入。
5. 有鑒於以上數點，進修推廣處辦公空間及人員若全部移出將增加行政聯繫困擾，恐遭致投訴與抱怨，並會嚴重影響碩專生的招生率與推廣教育收入。因此建請留在校內，若一定得讓出空間移出，Toyota 旁的敦愛學園因為就在學校旁邊，距離較近，或許衝擊性較小。

填表人：

組員歐秀玲

單位主管：

北師美術館
代理館長 王維元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 (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師資培育處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校外新建大樓應以收益性之使用為目標，有助於增加校務基金，未來明德樓改建後再談各系所的搬遷及整合。

一、附小對面：建議參考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建國南路)，推廣成人教育課程，一樓設置櫃台，提供行銷、報名及接待服務，二樓以上規劃多元化教室與會議室空間，除供本校課程使用，亦可對外租借以增加校務基金收入。

二、重慶南路：

1. 建議以「院」、「中心」聚落為單位移入，如人文藝術學院、國際學位學程、華語文中心等，彰顯國際化的學校意象。
2. 建議參考集思台大會議中心/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委外經營並提供住宿、國際會議廳及各類型會議室、餐飲等服務，增加收益。

三、Toyota：

1. 建議一至二樓可規劃出租設置餐廳、書店、畫廊、販售文創產品等。
2. 三樓可辦理委託辦理托嬰或托兒(參考科技部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除服務本校教職員，滿足托育需求，部分名額可對外招收，友善鄰里關係。
3. 四樓可出租或設置心理諮商機構(服務對象為個人，如幼兒、學童及少年等)，亦可結合本校系所資源做為藝術治療、遊戲治療或早療課程的空間，地處繁華地段，交通便捷，服務對象又為校外人士，可穩定增加校務基金收入。

填表人：

單位主管：



C/SY

附註：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教育學院

意見

無意見

意見：不建議國際學位課程整體移至南海校園，
因會減少與本地生學習與交流的機會。

填表人：

教育學院
院長吳麗君

單位主管：

教育學院
院長吳麗君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教育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教育學系規劃支援大學部正念教學等通識課程，唯本系現有教學及
使用空間嚴重不足，建議後續空間分配可提升本系使用單位面積
至少達到 1.5m²/人，並包含一個 30-35 坪的地板教室空間，且有較
好的隔音設施，提供教學支援及教育推廣課程使用。

時用慶尚儀

填表人：

時用慶尚儀
110429

單位主管：

教育學系
系主任 黃永和
0429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意 見

無意見

意見：

1. 建議新大樓 1~2 樓，可優先考量學校營運獲利，租賃給商業用途，以增加學校營收。

填表人：

詹元碩

單位主管：

詹元碩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心理與諮商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建議建置「多元功能心理健康教學之專業教室」：

本校場地與空間有限，若有新的空間可以使用，建議建置的空間可以朝向多元功能的方向來規畫，故建議可規劃「多元功能心理健康教學教室」，除了可滿足原先教學需求，亦可規劃成能租借給大台北地區心理專業機構使用，在不影響教學的情況下，增加本校經費收入，並藉此打造大專院校中少數具規模與特色的心理健康教學教室。該多元功能心理健康教學教室，可具備的功能與在空間上的需求，如下：

第一，希望可以符合心理專業的教學與研究需求：心理與諮商學系在教授本系的特色課程，包括：遊戲治療、表達性藝術治療、伴侶與家族治療、園藝治療時，往往受限於本校教室與空間不足，且缺乏符合該心理專業的教學空間與環境，致使教學量能受限，急需能符合體驗性教育訓練的教學空間，故該多元功能心理健康教學教室，需要能容納60~100人之大型教室，並能在教室中，設置擺放遊戲治療、表性藝術治療、諮商輔導晤談、園藝治療之設備，需要足夠大的空間，才能在教學上真正發揮這些特色課程的專業，以促進學生有效的學習。另外，諮商與心理治療教學與研究，亟需要有單面鏡觀察室，能進行實務演練與實務示範之教學。單面鏡觀察室之設置，幾乎是國內諮商相關系所的基本配備，但本系一直懸缺該設備，也導致影響教學，也無法進行諮商心理學之專業研究，甚為可惜。

第二，提供大台北地區心理健康教學需求之場地租借：本校附近有相當多的心理諮商所（初估達20所以上），若以大台北地區計算則數量更多，而這些心理諮商所都有租借「心理健康教學教室」的需求，若能設置專屬心理健康教學的專業教室，則能大量增加本校場地租借服務的機率，也能增加本校經費收入。

第三，提供附近民眾心理健康教育課程：大台北地區與學校附近民眾亦有接受心理健康服務的需求，若能建構具有心理健康教學的專業教室，在本校舉辦相關進修推廣課程時，也能提供更具專業品質的進修推廣課程，以增加本校在進修推廣課程上的量能。

填表人：

心理與諮商學系
系主任 孫頌賢

4.29

單位主管：

心理與諮商學系
系主任 孫頌賢

4.29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語文與創作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本系目前使用空間包含行政大樓三樓及七樓，空間較為分散且略為不足，加之若未來能順利成立「閱讀與寫作中心」，空間使用將更顯侷促，若能整合一起並增加空間(無論是新建大樓或其他樓層)，將有助教學與行政之運作。

填表人：

語文與創作學系主任 鄭柏彥

單位主管：

語文與創作學系主任 鄭柏彥

0421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1. 意見與錦芳處長一致
2. 目前各院之系所並無法形成聚落，如以單一系所遷移或依樓地板面積為考量，並不完全符合各系所之發展屬性。故建議敦安學園應以對外收益為一考量，俟校內大樓改建後再考慮院聚落之規畫，以免重複搬遷，增加校務基金之負擔。

填表人：

單位主管：

林仁安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意見

無意見

意見：本學程希望留在校本部。原因如下：

- 一、本學程目前共計26位學生，學生分別來自緬甸、泰國、法國、印尼、越南和馬來西亞。本校招收外籍生本意為提升本校國際化，若將國際學程遷移至南海學園，將失去國際學生與本地學生的互動機會，且會因為交通往返時間而影響本學程學生選修其他系所課程之權益。
- 二、東南亞管理程專任教師一直以來支援其他系所課程，且準備於111學年度第1學期起將開課開始支援通識課程。另外，依據教育部規定，學位學程師資條件應符合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達十五人以上。本學程目前僅有2位專任師資，仍需其他系所師資支援協助開課。若移至南海校區，增加兩校區交通往返時間，勢必降低其他系所師資協助學程開課意願，將使國際學程無法達成教育部之規定。
- 三、本校國際組為國際學生主要的聯絡單位，若國際學程移至南海學園，將增加國際組與學生溝通聯繫上之行政作業困難度。此外，國際組為國際學生舉辦之相關活動，將減少國際學生參與意願。

填表人：

約用許慈文
行政專員許慈文

單位主管：

東南亞區域管理
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魏郁禎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82274）。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國際學生需要多與台灣同學互動、並參與學校活動；而學程課程也需要多系老師的支援與教學動能挹注，如果將國際學程遷至校外，則（台生與國際生，國際生與各系老師們）相對的接觸就會大幅縮減，失去了國際交流的機會與意義，以上意見還請考量，謝謝。

填表人：

鈞用高新
行政專員
1110419

單位主管：

學習與教學國際
碩士學位學程
學程主任 林宜靜

附註：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 3 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 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意見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意見：

意見：本學程希望留在校本部。原因如下：

- 一、本學程目前共計 36 位學生，學生具備多元國際背景，分別來自英國、法國、德國、美國、俄羅斯、南非、菲律賓、義大利、泰國、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孟加拉、中國、台灣...等地，並且大多畢業於國際知名學校，例如英國倫敦大學金匠學院(Goldsmiths, University of London)、巴黎第一大學(Paris 1 Panthéon Sorbonne)、美國史丹福大學(Stanford University)、柏克萊加州大學(UC Berkeley)、荷蘭萊登大學(Leiden University)等。本學程也提供國際交換學生參與課程，已有近 10 位國際交換生選修本學程課程。透過國際學生與本國學生在校園及課堂上的互動交流，以及參與校園中各種學生活動、華語文學習課程、語言交換社團...等，可達到本校國際化目標。若將國際學程遷移至南海學園，失去了與學校、本國學生交流的機會，實屬可惜。
- 二、國際學生需常與本校國際組聯繫，若移至南海學園，將增加行政單位與學生溝通聯繫上之行政作業程序。此外，國際學生有參加本校華語文中心課程之需求，若移至南海學園，增加學生兩校區交通往返時間及金錢負擔，將減少國際學生選修華語文課程意願。
- 三、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學位學程師資條件應符合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本學程目前僅有 2 位專任師資，尚需其他系所師資支援協助開課。若移至南海校區，增加兩校區交通往返時間及授課負擔，將降低其他系所師資協助開課意願。

填表人：

約用林瑩珊
行政專員
2022.4.19

單位主管：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林詠能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本系老師暫無意見)

意見：(近期校方後續規劃空間,將本系發展需求納入考量。)

填表人：  單位主管：  0428
2022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教務處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學務處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圖書館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秘書室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u>王玟婷</u> 專員王玟婷	
單位主管： <u>主任秘書陳永倉</u>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人事室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u>秘書周怡君</u>	
單位主管： <u>人事室主任林建統</u>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主計室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u>組長董雅芬</u>	
單位主管： <u>主計室主任柯淑鈞</u> 0182 1115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u>行政秘書邱聖凱</u>	
單位主管： <u>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張文德</u>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5/3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人文藝術學院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音樂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臺灣文化研究所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何義麟
單位主管：何義麟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文化创意產業經營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蔡湘盈
單位主管：林義斌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理學院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理學院
單位主管：翁梓林
111. 4. 28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意見

無意見
意見：

填表人：楊凱翔
單位主管：楊凱翔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04/22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體育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04-15/10/22 單位主管：  11.04.15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本校校外3處校地(附小對面、重慶南路、Toyota旁)空間使用協調會

意見單

填表單位：資訊科學系

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意見：	
填表人：  1/18 單位主管：  1/18	

附註：

- 一、本表格請核章後回擲總務處保管組，如無意見亦請回復。
- 二、如有疑問請電洽總務處保管組 邱紀寧（分機 82274）。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教師研究室更換申請對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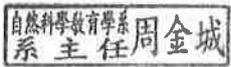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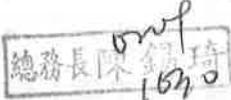
111 年 1 月 27 日製表

教師研究室 位置	原 使用教師	更換後 使用教師	備註
科學館 304 室	梅惠卿副教授	張家豪助理教授 (本系新進教師)	張家豪助理教授為本系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聘專任教師。
科學館 311 室	盧秀琴教授 (111 年 2 月 1 日 屆齡退休)	梅惠卿副教授	盧秀琴教授於 111 年 2 月 1 日屆齡退休並繳回教師研究室
科學館 502 室	賴慶三教授 (111 年 2 月 1 日 屆齡退休)	林靜雯教授	賴慶三教授於 111 年 2 月 1 日屆齡退休並繳回教師研究室
至善樓 614 室	林靜雯教授	鄭秉漢助理教授 (本系新進教師)	鄭秉漢助理教授為本系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聘專任教師。

依 110 年 12 月 27 日本系 110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決議，
辦理教師研究室更換。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研究室更換申請表

申請日期：110年12月13日

姓名	梅惠卿	電話 / 分機	53468
單位	自然系	職稱	副教授
到校日期	94年2月	出生年月	54年11月
現借用研究室起迄	自94年8月迄今	原研究室地點	科學館3樓304室
擬申請更換之研究室地點	科學館3樓311室		
申請更換理由	原研究室與學生實驗室相鄰，適逢本系教授退休，擬更換至空出的311研究室，以便於進行整體規劃。		
申請或代理人簽名	梅惠卿	會 簽 意 見 及 批 示	自然系以空間充分利用、適逢教師退休及110學年第2學期新聘教師需求等因素考量，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4位教師研究室更換(詳更換申請對照表)。本次研究室更換未涉及空間增加或用途變更，為利空間使用無縫接軌，如蒙核可，先行辦理搬遷事宜，補提下次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報告追認。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系主任 周金城 a19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主任秘書 陳永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理學院院長 翁梓林 111. 1. 20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專員 邱紀寧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長 陳慶和 </div>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總務處 邱紀寧 保管組代理組長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總務處 莊秋郁 簡任秘書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總務長 陳金琦 02// </div>
系(所)主管			
院長			

附註：

- 1 申請程序：申請人填具本表，送請系所主管、院長核章後，逕送交總務處保管組，提請「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審核。
- 2 原借用之研究室應交回學校統籌分配使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研究室更換申請表

申請日期：110年 12月 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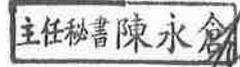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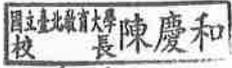
姓名	林靜雯	電話 / 分機	53315
單位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職稱	教授
到校日期	2018.08.01	出生年月	63年 1月
現借用研究室起迄	自 2018年 8月 迄今	原研究室地點	至善樓 614室
擬申請更換之研究室地點	科學館 502室		
申請更換理由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的教學與行政都位於科學館，希望由至善樓回到科學館		
申請或代理人簽名	林靜雯	會 簽 意 見 及 批 示	自然系以空間充分利用、適逢教師退休及 110 學年第 2 學期新聘教師需求等因素考量，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 4 位教師研究室更換(詳更換申請對照表)。本次研究室更換未涉及空間增加或用途變更，為利空間使用無縫接軌，如蒙核可，先行辦理搬遷事宜，補提下次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報告追認。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專員邱紀寧</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總務處 邱紀寧 保管組代理組長</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總務處 莊秋郁 總任秘書</div>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主任秘書陳永倉</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陳慶和 校長</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margin-top: 10px;">總務長陳錫琦 02/10 WYK</div> </div> </div>
系(所)主管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周金城 系主任</div> 0119		
院長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理學院 翁梓林 院長</div> 111. 2. -9		

附註：

- 1 申請程序：申請人填具本表，送請系所主管、院長核章後，逕送交總務處保管組，提請「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審核。
- 2 原借用之研究室應交回學校統籌分配使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研究室更換申請表

申請日期：111年5月27日

姓名	Francis Maravillas	電話 / 分機	52165
單位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 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 學程	職稱	助理教授
到校日期	108.02.01	出生年月	1972年2月
現借用研究室起迄	自108年2月迄今	原研究室地點	舊眷舍 134-35
擬申請更換之研究室地點	篤行樓、文薈樓		
申請更換理由	原先舊眷舍研究室鄰近馬路聲音較吵雜。		
申請或代理人簽名		會 簽 意 見 及 批 示	一、擬安排 Francis 老師遷至顏晴榮老師 111 年 8 月 1 日退休後空出之文薈樓 204 室。 二、提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討論。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系(所)主管			
院長			

附註：

- 1 申請程序：申請人填具本表，送請系所主管、院長核章後，逕送交總務處保管組，提請「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審核。 29
- 2 原借用之研究室應交回學校統籌分配使用。